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 年 4 月 13 日

聯絡單位：襄閱主任檢察官辦公室

聯絡人：張志明襄閱主任檢察官

聯絡電話：02-2836-1403

本署指揮偵辦某健身房涉及違法經營外匯保證金交易等案件，依法搜索及諭知被告強制處分，並查扣現金上千餘萬元、泰銖 18 萬餘元、虛擬貨幣泰達幣 6 萬餘枚及賓士車 1 輛等不法所得，將持續深入追查，遏阻違法管道，保障投資大眾權益，也籲請民眾不要受騙！

本署重大經濟犯罪專組檢察官偵辦某健身房「000 運動空間士林館」負責人及員工涉嫌假借招攬學員，實則私下未經許可違法經營外匯保證金交易而涉及違反期貨交易法及組織犯罪等情事，經連日調查、詳盡蒐證後，於本月 11 日起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查第九大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士林分局及中正第二分局，依法搜索臺北及新竹等相關處所 16 處，當場扣得疑似不法所得現金新臺幣 1 千餘萬元、泰銖 18 萬餘元、虛擬貨幣泰達幣 6 萬餘枚及賓士車 1 輛等物品，並帶回被告共 13 人，經檢察官於昨日漏夜偵訊後，分別諭知被告林○○及宋○○各交保新臺幣 30 萬元並限制出境、出海、被告葉○○、鍾○○、鍾○○、許○○、王○○均諭知限制出境、出海，其餘 6 名被告均請回。後續本署仍將持續深入追查，全力遏阻不法行徑，也籲請熱愛運動的民眾注意防範，透過合法管道投資以維護自身權益！